

嘉義縣梅山鄉瑞峰國民小學
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會議記錄

一、時間：113 年 6 月 5 日 16：00

二、地點：校長室

三、主席：陳月珍 校長

記錄：葉良雪

四、出席：如簽到表(應出席人員：13 人，實際出席 12 人，出席比例 92%，超過 2/3)

五、主席報告：

113 學年度的一到六年級學生將接續新課綱的學習，113 學年度的課程計畫撰寫，請各位委員務必注意部定(領域)與校訂課程之格式，並於校訂課程中融入生命教育、安全教育、戶外教育等議題。113 學年度的六年級，因新課綱採固定節數，校訂課程將會由 5 節調整為 6 節，請協助撰寫的老師留意。本校的課程計畫榮獲縣內備審特優佳績，老師們的用心可見。課程是不斷滾動修正的歷程，請各位委員再確認相關資料是否有需調整處及其正確性，給予具體的決議與方針，感恩各位。

六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113 學年度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及分配百分比，如說明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到六年級均為新課綱，領域課程採固定節數，詳如附件一，請委員審核是否同意。
2. 彈性學習課程及各學習領域節數分配要合乎課程綱要之規定，詳如嘉義縣 113 學年度公(私)立國民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實施計畫。
3. 有關本校特教學生○豪(巡迴輔導學生)113 學年之學習節數分配，已於特教推行委員會討論通過，請委員再次檢視是否同意。

決議：同意：12 票；反對 0 票；無意見 0 票。**2/3 以上委員出席，1/2 以上委員通過**，本案依原訂規畫通過。

案由二：113 學年度各年級校訂課程計畫之課程設計及審查，如說明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本校第一類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，第四類課程班級輔導課程、自主學習課程均依年級分別授課，請委員檢視各課程之設計是否符合該年級學生之能力。
2. 混齡實施之中年級茶藝課、高年級茶藝課程仍維持在第四類，以自主學習形式實施。113 學年之課程設計與 112 學年實施之內容不同，請委員檢視各課程之設計是否符合該年段學生之能力。

決議：同意：12 票；反對 0 票；無意見 0 票。2/3 以上委員出席，1/2 以上委員通過，本案通過，並請老師確實依照進度上課及確實評量學生學習成效。

案由三：113 學年度重要政策融入課程之進行及規劃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重要政策說明及依據、實施方式，如縣府來函說明。
2. 課程為外加或融入、全校性或班級性需依指示辦理，達到標準。

決議：

1. 學校彈性課程時間及晨會時段會進行全校性的宣導活動。
2. 同意：12 票；反對 0 票；無意見 0 票。2/3 以上委員出席，1/2 以上委員通過，本案通過，依規定辦理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：下午 17 時

附件一

三、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

(一)普通班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(表 3)

年級 領域/科目	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五年級		六年級			
		節數		節數		節數		節數		節數		節數			
部定 領域 課程 節數	語文	國語文		6		6		5		5		5			
		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		1	7	1	7	1	7	1	7	1	8	1	8
		英語文						1		1		2		2	
	數學		4		4		4		4		4		4		
	生活 課程	社會						3		3		3		3	
		自然科學		6		6		3		3		3		3	
		藝術						3		3		3		3	
		綜合活動						2		2		2		2	
	健康與體育		3		3		3		3		3		3		
	部定課程總節數(A)		20		20		25		25		26		26		
校訂 彈性 課程 節數	課綱規定節數		2-4		2-4		3-6		3-6		4-7		4-7		
	統整性探究課程														
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									
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										
	其他(自行增列)														
	彈性課程總節數(B)														
每週 總節 數	課綱規定總節數		22-24		22-24		28-31		28-31		30-33		30-33		
	學校實際節數(A+B)														
課發會通過日期：															

表格內已填之節數(藍色)為課程綱要所規定，請勿自行調整。